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目 录

一、公司简介

(一) 法定名称及缩写

(二) 注册资本

(三) 注册地和营业场所

(四) 成立时间

(五) 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六) 法定代表人

(七)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二、财务会计信息

(一) 2021 年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变动
投资资产	278,614	282,651	-1%
业务类应收款	54,325	34,708	57%
准备金资产	48,521	54,037	-10%
使用权资产	2,134	-	100%
固定/无形资产	15,121	13,972	8%
其他资产	16,248	15,922	2%
总资产	414,963	401,289	3%

单位：万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变动
卖出回购资产	17,573	20,139	-13%
业务类预收及应付款	39,897	31,818	25%
准备金负债	107,544	99,696	8%

应付职工薪酬	14,342	14,713	-3%
租赁负债	1,611	-	100%
其他负债	5,832	7,153	-18%
总负债	186,799	173,519	8%

单位：万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变动
股本	250,000	250,000	0%
其他综合收益	2,715	3,419	-21%
未分配利润	-24,550	-25,648	-4%
净资产	228,164	227,770	0%

(二) 2021 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	同 比
保险业务收入	88,246	60,425	增长 46%
综合成本率	132%	177%	降低 45 个百分点
承保利润	-15,747	-22,520	减亏 30%
投资收益	15,957	14,444	增加 10%
利润总额	449	-7,813	增加 8,262 万

注：投资收益包括利润表的“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项目。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一) 评估方法及未来现金流假设

(二) 主要精算假设

(三) 评估结果

单位：人民币 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额	提前解除	其他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原保险合同	48,701.21	44,318.67	-287.56	-36,294.10	56,438.21
再保险合同	14.90	13.31	-	185.32	213.53
合计	<u>48,716.11</u>	<u>44,331.98</u>	<u>-287.56</u>	<u>-36,108.79</u>	<u>56,651.74</u>

单位：人民币 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额	赔付款项	其他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原保险合同	50,809.43	35,135.31	-60,786.09	25,245.84	50,404.49
再保险合同	14.62	33.62	-0.15	-8.93	39.17
合计	<u>50,824.05</u>	<u>35,168.93</u>	<u>-60,786.24</u>	<u>25,236.92</u>	<u>50,443.66</u>

四、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 风险评估信息

(二) 风险控制信息

五、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单位：人民币 万元

产品名称	保险金额	原保险保费收入	赔款支出	准备金（注）	承保利润
机动车辆保险	15,441,496.84	28,015.49	14,297.85	10,614.12	-10,097.21
工程保险	10,392,392.44	21,005.46	25,437.99	-3,592.78	3,879.83
农业保险	711,668.87	20,430.44	13,518.57	2,027.92	-5,172.51
意外伤害保险	15,809,956.82	6,738.51	4,255.80	2,254.52	-4,290.95
责任保险	6,454,425.89	5,144.91	1,500.94	917.56	498.61

注：准备金为本年提存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净额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净额之和

六、偿付能力信息

单元：人民币 元

项目（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认可资产	409,276.05	399,605.49
认可负债	186,351.35	174,530.76
实际资本	222,924.70	225,074.73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222,924.70	225,074.73
核心二级资本	-	-

附属一级资本	-	-
附属二级资本	-	-
最低资本	24,503.34	25,348.23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198,421.36	199,726.51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909.77%	887.93%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198,421.36	199,726.51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909.77%	887.93%

七、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八、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一)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重大信息

1. 健全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制度体系

2. 积极开展产品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

3. 积极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教育活动

4. 积极履行保险使命和社会担当

(二) 2021 年投诉分布情况

九、公司治理信息

(一)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二) 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	类别	关联方关系	期末持股数量或出资额	期末持股比例	所持股份状态
甘肃省公路航空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	与其他股东无关联方关系	5 亿元	20%	正常
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	与其他股东无关联方关系	3.5 亿元	14%	正常
名城地产（福建）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与其他股东无关联方关系	3.5 亿元	14%	正常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	与其他股东无关联方关系	3 亿元	12%	被质押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股	与其他股东无关联方关系	2.75 亿元	11%	正常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股	与其他股东无关联方关系	2 亿元	8%	正常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股	与其他股东无关联方关系	2 亿元	8%	正常
甘肃远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与其他股东无关联方关系	2 亿元	8%	被质押

兰州新区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	与其他股东无关联方关系	1.25 亿元	5%	正常
合计			25 亿元	100%	

(三) 股东大会职责、主要决议，至少包括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出席情况、主要议题以及表决情况等

会议名称	时间地点	议题	出席情况	表决情况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	2021年4月29日甘肃兰州及北京现场会议	1. 关于豁免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期限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授权代表9人，代表公司100%的股份。	各项议案全部通过，赞成票100，反对票0，弃权票0。
		2. 关于确定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的议案		
		3. 关于《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 关于《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关于《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关于《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尽职报告》的议案		
		8. 关于《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尽职报告》的议案		

		9. 关于《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独立董事履职评价结果》的议案		
		10. 关于选举荣志远先生为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1. 关于选举程蕖先生为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选举刘宇栋先生为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3. 关于选举鲍金林先生为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4. 关于选举王洪女士为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5. 关于选举汪东锋先生为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6. 关于选举李秀芳女士为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7. 关于选举李泽广先生为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8. 关于选举李寿双先生为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9. 关于选举周禹先生为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 关于选举朱宏标先生为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21. 关于选举袁海洋先生为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22. 关于选举万红波先生为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23. 关于选举李斌先生为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公司 2021年 第一次 临时股 东大会	2021年 8月30 日甘肃 兰州及 北京现 场会议	1. 关于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特殊风险保险业务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授权代表9人，代表公司100%的股份。	各项议案全部通过，赞成票100%，反对票0，弃权票0。
		2. 关于《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公司 2021年 第二次 临时股 东大会	2021年 12月29 日甘肃 兰州及 北京现 场会议	1. 关于《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三年发展规划（2021-2023年）》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授权代表9人，代表公司100%的股份。	各项议案全部通过，赞成票100%，反对票0，弃权票0。
		2. 关于聘用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关于修订《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修订《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试行）》的议案		
		5. 关于修订《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试行）》的议案		
		6. 关于修订《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试行）》的议案		

（四）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董事简历，包括董事兼职情况

(五) 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六) 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监事简历，包括监事兼职情况

(七) 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八) 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人员简历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时间	分管领域
1	程蘖	总裁	2018年4月	主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协助董事长负责战略发展工作，负责综合办公、人力资源、创新发展、信息化建设、农业保险及服务脱贫攻坚等方面工作，分管综合办公室、战略发展部、人力资源部、创新发展部。
2	吴长虹	副总裁/审计责任人	2018年8月 /2018年3月	负责纪检监察、审计等工作，分管纪检监察部/审计部。
3	李兵	副总裁	2018年5月	负责业务拓展、销售管理、业务管理（除农业保险、再保险外）、客户服务、京津冀开发等方面工作，负责北京分公司重大经营管理决策工作，分管销售管理部、工程保险部/重点客户部、车辆保险部、财产保险部、责任意外保险部、理赔管理部/客服管理部、呼叫中心。
4	石海波	总裁助理	2021年9月	协助董事长、总裁负责资金运用工作，分管资金运用部。
5	赵爱忠	总裁助理	2021年9月	负责协助总裁负责信息化建设和信息技术部工作，协助总裁协调创新发展工作。

6	曾晖	合规负责人兼首席风险官	2018年7月	负责法律合规、风险管理、机构建设等方面工作，分管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
7	袁彬	总精算师	2020年10月	负责产品、精算、再保险、道路救助基金等方面工作，分管精算部/产品研发部、再保险部。
8	陈戎	财务负责人	2021年9月	负责财务会计等方面工作，分管财务会计部。
9	刁新军	董事会秘书	2018年3月	负责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工作。

(九) 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薪酬区间	董事人数	监事人数	高管人数
1000 万元以上	0	0	0
500 万元-1000 万元	0	0	0
100 万元-500 万元	0	1	8
50 万元-100 万元	1	2	0
50 万元以下	4	0	0
合计	5	3	8

(十) 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十一) 银行保险机构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十、重大事项信息

附件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3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公司资产负债表	4
公司利润表	5
公司现金流量表	6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7
财务报表附注	8 - 70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2)第 0784 号
(第一页, 共三页)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河财险”)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黄河财险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黄河财险,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黄河财险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黄河财险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黄河财险、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黄河财险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黄河财险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黄河财险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中国•北京市
2022 年 4 月 14 日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追溯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 (追溯调整)
货币资金	(1)	103,323,236.25	304,204,431.95	186,287,443.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	(2)	1,313,655,456.88	927,759,337.82	916,732,186.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4,000,000.00
应收利息	(3)	25,658,645.13	36,328,169.45	33,075,983.99
应收保费	(4)	142,200,914.13	154,483,779.87	150,608,803.74
应收代位追偿款		3,600.00	-	-
应收分保账款	(5)	401,044,939.41	192,594,249.44	113,575,910.81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 金		210,054,803.77	186,846,487.47	151,970,985.88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275,158,620.17	353,523,664.62	101,897,815.66
定期存款	(6)	200,050,000.00	215,050,000.00	330,05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	357,637,300.82	456,956,433.37	365,953,197.60
存出资本保证金	(8)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9)	285,811,764.68	386,207,843.12	436,603,921.56
固定资产	(10)	100,131,317.25	102,975,792.74	102,369,777.06
无形资产	(11)	51,083,014.78	36,748,431.10	31,352,921.01
使用权资产	(12)	21,343,632.7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45,195,702.06	36,371,485.50	35,842,488.31
其他资产	(14)	117,286,218.34	122,844,811.65	53,806,931.95
资产总计		<u>4,149,639,166.45</u>	<u>4,012,894,918.10</u>	<u>3,514,128,367.91</u>
负债及股东权益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	175,733,000.00	201,390,000.00	217,205,000.00
预收保费		16,273,591.47	9,547,504.57	6,425,828.5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5,896,874.26	8,989,905.67	6,035,823.43
应付分保账款		359,412,589.77	290,428,945.66	221,132,074.91
应付职工薪酬	(16)	143,423,725.62	147,128,024.50	133,707,475.90
应交税费	(17)	10,114,225.55	4,784,385.01	4,714,371.47

应付赔付款		7,389,317.31	9,214,366.70	1,875,488.10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8)	566,517,389.67	487,161,065.39	380,360,000.53
未决赔款准备金	(19)	504,436,567.44	508,240,478.58	183,399,307.94
租赁负债		16,112,461.43	—	—
保费准备金		4,481,874.02	1,555,224.72	194,569.42
其他负债	(20)	48,203,791.57	66,750,503.86	36,025,908.57
负债合计		<u>1,867,995,408.11</u>	<u>1,735,190,404.66</u>	<u>1,191,075,848.79</u>
股东权益				
股本	(21)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31)	27,147,010.37	34,188,857.10	9,996,528.79
未分配利润		<u>(245,503,252.03)</u>	<u>(256,484,343.66)</u>	<u>(186,944,009.67)</u>
所有者权益合计		<u>2,281,643,758.34</u>	<u>2,277,704,513.44</u>	<u>2,323,052,519.12</u>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u>4,149,639,166.45</u>	<u>4,012,894,918.10</u>	<u>3,514,128,367.91</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项目	附注六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追溯调整)
一、营业收入		654,056,427.56	436,886,940.03
已赚保费		491,586,266.99	292,248,433.93
保险业务收入	(22)	882,461,835.75	604,250,999.56
其中：分保费收入		2,857,800.98	239,668.70
减：分出保费	(23)	(334,727,560.78)	(240,077,002.36)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4)	(56,148,007.98)	(71,925,563.27)
投资收益	(25)	141,323,740.24	143,274,366.6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	18,247,670.88	1,162,777.92
汇兑损失		(116,987.53)	(80,184.81)
其他业务收入		3,015,736.98	281,546.31
二、营业支出		649,473,792.90	518,470,500.67
赔付支出	(27)	607,862,385.04	271,082,962.05
减：摊回赔付支出		(341,940,594.26)	(111,911,396.56)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28)	(3,803,911.14)	324,841,170.64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78,365,044.45	(251,625,848.96)
提取保费准备金		2,926,649.30	1,360,655.30
分保费用		524,275.40	67,688.56
税金及附加		2,842,364.55	1,868,854.3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2,560,449.47	63,109,839.01
业务及管理费	(29)	316,778,697.81	288,662,477.72
减：摊回分保费用		(88,328,180.75)	(69,895,810.16)
其他业务支出		413,095.02	1,021,116.31
资产减值损失		1,273,518.01	(111,207.59)

三、营业利润/(亏损)		<u>4,582,634.66</u>	<u>(81,583,560.64)</u>
加：营业外收入		50,052.11	3,796,911.05
减：营业外支出		(144,470.34)	(346,791.02)
四、利润/(亏损)总额		<u>4,488,216.43</u>	<u>(78,133,440.61)</u>
减：所得税费用	(30)	6,492,875.20	8,593,106.62
五、净利润/(亏损)		<u>10,981,091.63</u>	<u>(69,540,333.99)</u>
六、其他综合收益/(亏损)的税后净额	(31)	<u>(7,041,846.73)</u>	<u>24,192,328.31</u>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041,846.73)	24,192,328.31
七、综合收益/(亏损)总额		<u>3,939,244.90</u>	<u>(45,348,005.68)</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追溯调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908,537,761.65	616,582,726.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519,934.71	93,116,605.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061,057,696.36</u>	<u>709,699,332.27</u>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560,212,385.35	274,896,425.30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53,199,921.24	76,283,605.89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8,267,126.63	68,493,006.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3,111,744.14	161,142,139.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418,392.86	37,990,588.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240,497,293.45	168,074,021.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170,706,863.67</u>	<u>786,879,786.10</u>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u>(109,649,167.31)</u>	<u>(77,180,453.83)</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43,781,440.13	1,241,906,565.2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7,204,531.42	145,381,231.76
收到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现金净额		—	4,000,000.00
收到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5,352.63	1,904,038.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504,231,324.18</u>	<u>1,393,191,835.27</u>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7,299,944.66	1,146,044,947.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312,797.67	18,727,477.44
支付其他与投资有关的现金		6,951,905.66	12,793,956.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540,564,647.99</u>	<u>1,177,566,382.10</u>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6,333,323.81)</u>	<u>215,625,453.17</u>
三、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到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额		(25,657,000.00)	(15,81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5,657,000.00)</u>	<u>(15,815,000.00)</u>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99,432.71	4,696,900.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84,743.6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8,884,176.37</u>	<u>4,696,900.08</u>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54,541,176.37)</u>	<u>(20,511,900.08)</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4,418.26)	(62,294.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			
增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3,918,029.65	186,047,224.59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03,299,943.90</u>	<u>303,918,029.65</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00,000,000.00	34,188,857.10	(239,460,870.44)	2,294,727,986.66
前期财务报表调整	-	-	(17,023,473.22)	(17,023,473.22)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00,000,000.00	34,188,857.10	(256,484,343.66)	2,277,704,513.44
2021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10,981,091.63	10,981,091.63
其他综合亏损	-	(7,041,846.73)	-	(7,041,846.73)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2,500,000,000.00	27,147,010.37	(245,503,252.03)	2,281,643,758.34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00,000,000.00	9,996,528.79	(181,717,741.53)	2,328,278,787.26
前期财务报表调整	-	-	(5,226,268.14)	(5,226,268.14)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500,000,000.00	9,996,528.79	(186,944,009.67)	2,323,052,519.12
2020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亏损	-	-	(69,540,333.99)	(69,540,333.99)
其他综合收益	-	24,192,328.31	-	24,192,328.31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2020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u>2,500,000,000.00</u>	<u>34,188,857.10</u>	<u>(256,484,343.66)</u>	<u>2,277,704,513.44</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批准设立, 2018 年 1 月 2 日在甘肃省兰州市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批准的经营期限为长期, 注册资本为 25 亿元。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 机动车保险, 包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和机动车商业保险; 企业/家庭财产保险及工程保险(特殊风险保险除外); 责任保险; 船舶/货运保险; 农业保险; 信用保证保险; 短期健康/意外伤害保险; 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 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ii)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和其他应收款等。

(iii)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iv)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v)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v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7)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应收保费和其他应收款以账龄分析法为主、结合个别认定法的方式，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应收分保账款采取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测算，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vi) 金融资产减值(续)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0 年：同)。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超过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vii)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手续费及佣金、应付分保账款、应付赔付款及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此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九十七条“保险公司应当按照其注册资本总额的百分之二十提取保证金，存入符合国务院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指定的银行，除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偿还债务外，不得动用”。本公司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 20% 提取保证金，并存入符合监管机构规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作其他用途。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交通运输设备、电子化设备、机器设备等。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固定资产(续)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0 年	5%	1.90%
电子化设备	5 年	5%	19.00%
机器设备	5 年	5%	19.00%
交通运输设备			
其中：理赔用车	4 年	5%	23.75%
其他	6 年	5%	15.83%
其他固定资产	5 年	5%	19.0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等，以成本计量。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时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无形资产摊销年限为 10 年。

(9) 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研究与开发(续)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房屋装修费，摊销年限以租赁期限和 3 年孰短确认。

(11)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及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绩效、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职工薪酬(续)

(a) 短期薪酬(续)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3)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15) 保险合同

保险合同的定义

本公司对承保的合同承担保险风险、其他风险，或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

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果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应按下列情况进行处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可以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风险部分，按照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将其确认为非保险合同。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以单项合同或者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可能导致保险人支付重大附加利益的，即认定该保险风险重大，但不具有商业实质的除外。合同的签发对交易双方的经济利益没有可辨认的影响的，表明保险人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附加利益，是指保险人在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超过不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的金额。

1. 原保险保单的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第一步，判断原保险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被保险人已经存在的风险，其表现形式有多种，例如，可能对被保险人财产造成损害或毁坏的火灾的发生或不发生等。如果公司没有转移被保险人的保险风

险，转移的是其他风险，如金融工具价格、商品价格、汇率、费用指数、信用等级、信用指数等可能发生变化的风险，则双方签订的合同不是保险合同。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保险合同(续)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续)

1. 原保险保单的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续)

第二步，判断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如果保险事故发生可能导致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则原保险保单具有商业实质。如果原保险保单包含的多项互斥的保险事故，应根据合同设计初衷、合同条款和经验数据进行判断，选择合理的具有商业实质的保险事故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第三步，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以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其计算公式为：

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1) ×100%。

公式中的分子是指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公司需支付的保险金。分母是指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公司需支付的金额（公司支付的退保金或保险合同终止时公司支付的金额）。公式中上述金额的计算不考虑现值和概率。

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

对于显而易见地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保单，可以不计算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判定为保险合同。

公司采取以下步骤判断一组保单是否转移重大保险风险：

第一步，对保单进行合理分组，将风险同质的保单归为一组。

第二步，从保单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的具有代表性的保单样本，保单样本的选取应当考虑保单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

第三步，如果所取样本中的大部分保单都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该组合中的所有保单均确认为保险合同。

2. 再保险保单的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第一步，判断再保险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对于再保险保单，转移保险风险是指再保险分入人支付分保赔款的金额和时间应取决于原保险合同已决赔款支付金额和支付时间，并且直接地随着已决赔款金额和支付时间的变化而变化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如果再保险分入人支付分保赔款的金额或时间发生重大改变的可能性是微乎其微的，则认为该再保险保单没有转移保险风险，不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保险合同(续)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续)

2. 再保险保单的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续)

第二步，判断再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对于再保险保单，如果再保险交易未对交易双方产生可辨认的经济影响，则该再保险保单不具有商业实质。

第三步，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 1%的，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其中：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sum \text{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 \times \text{发生概率} / \text{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 \times 100\%$

判断再保险保单是否转移重大保险风险，需要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

保险合同收入

原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本公司按照保险合同项下实际收到的保费金额确认为预收保费，待保费收入确认条件满足后转为保费收入。对于财产险、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等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认保费收入。对于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本公司按照保险合同约定计算确定应退还投保人的金额冲减保险业务收入。

保险合同成本

保险合同成本指保险合同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且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保险合同成本主要包括已发生的手续费或佣金支出、赔付成本以及提取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等。

赔付成本包括保险人支付的赔款、给付以及在理赔过程中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理赔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负债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负债时，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特征的保险合同组作为一个计量单元，并在各个会计期间保持一致。以作为一个保险合同组，确定保险合同组时考虑了以下因素：产品业务线、产品特征、保单的风险特征、保单生效年度等。

保险合同负债以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

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含归属于合同持有人的利益)，主要包括：

- 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非寿险保险事故发生后的赔付；
- 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未来的追偿款收入及损余物资作为赔付的减项进行考虑。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负债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负债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重大的，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对于久期小于一年的短期险合同，不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贴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不予以锁定。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在扣除相关获取成本后计提准备金；初始确认后，工程险采用逆七十八法则计提未到期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保费，其他险种采用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将负债释放，并确认赚取的保费收入。本公司在评估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综合考虑未来预期赔付成本和费用的影响。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保险精算重新计算确定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金额与已提取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余额的差额，调整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金额。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按最高不超过对该保险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采用逐案估计法等合理的方法谨慎提取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但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已提出索赔但本公司尚未立案、已立案但对事故损失估计不足、预计最终赔付将超过当前估损值、保险事故已赔付但有可能再次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采用链梯法、预期赔付率和 B-F 方法，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指为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费用而提取的准备金。其中：为直接发生于具体赔案的专家费、律师费、损失检验费等而提取的为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为非直接发生于具体赔案的费用而提取的为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与未决赔款准备金合并评估，即将已付理赔费用支出计入已决赔款中，对应于已报案未支付的理赔费用计入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不再单独评估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在评估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时，首先根据经验数据合理估计理赔费用支出与赔款支出的比例关系，然后以当期提取的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为基础，以分别对应的比例关系计算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保险责任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保险精算方法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备金余额的, 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 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小于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 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2008]第 2 号)及《关于缴纳保险保障基金有关事项的通知》(保监发[2008]116 号)提取并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 (1) 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 投资型财产保险, 有保证收益的, 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 缴纳, 无保证收益的, 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 (2)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
- (3)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

当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总资产 6% 时, 本公司暂停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18) 交强险救助基金

本公司根据《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试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2009]56 号), 按照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的保险费的一定比例提取交强险救助基金。

(19) 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

根据财政部《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财金[2013]129 号), 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专项用于弥补农业大灾风险损失, 可以在农业保险各大类险种之间统筹使用, 大灾准备金的使用额度, 以农业保险大类险种实际赔付率超过大灾赔付率部分对应的再保后已发生赔款为限。

本公司按照农业保险保费收入和财政部《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计提比例表》规定的计提比例范围计提保费准备金, 并确认为负债。农业保险实现年度及累计承保盈利, 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风险)准备金后, 按照超额承保利润的 75% 从年度净利润中计提利润准备金。

保费准备金

根据财金[2013]129 号规定, 本公司按照农业保险自留保费的一定比例计提保费准备金, 当保费准备金的滚存余额达到当年农业保险自留保费的, 可以暂停计提。具体的比例区间如下:

险种

提取比例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种植业保险	2%-4%
森林保险	6%-8%
养殖业保险	1%-2%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续)

利润准备金

本公司经营农业保险实现年度及累计承保盈利，且满足监管条件的，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风险)准备金后，从年度净利润中计提利润准备金，计提标准为超额承保利润的 75%(如年度净利润不足超额承保利润的 75%，则全额计提)，利润准备金不得用于分红、转增资本。

(20) 再保险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对于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若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若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不确定为再保险合同。

1.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2. 分入业务

本公司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 收入确认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保险业务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的确认方法请参见附注四(15)。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收入确认(续)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分红收入以及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由于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之外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代收车船税手续费收入、共保业务出单费、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等，该等收费按固定金额收取；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

营业外收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4) 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股东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5) 分部信息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分部信息(续)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6)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分类需要管理层做出判断。进行判断时，本公司考虑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以及其对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

保险合同的分拆、分类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的分拆。

同时，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的分类。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将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保险合同的计量单位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本公司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保险合同负债的评估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确定这些假设时，本公司同时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

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假设如下：

折现率：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投资策略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折现率假设。

风险边际：

本公司在确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参考行业风险边际测算水平。本公司所采用的车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风险边际率为 3%，农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风险边际率为 8.5%，农险以外的财产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风险边际率为 6%。

计量未决赔款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假设如下：

历史赔款进展模式主要基于公司自身业务发展情况及各险种的风险性质，并结合行业经验数据按事故季度作出分析，但亦可按地域以及重大业务类别及赔款类型作出进一步分析。重大赔案通常单独进行考虑，按照理赔人员估计的金额计提或进行单独预测，以反映其未来发展。在多数情况下，使用的赔案进展比率或赔付比率假设隐含在历史赔款进展数据当中，并基于此预测未来赔款进展。为评估过往趋势不适用于未来的程度(例如一次性事件，公众对赔款的态度、经济条件等市场因素的变动、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等外部因素的变动，以及产品组合、保单条件及赔付处理程序等内部因素的变动)，会使用额外定性判断。在考虑了所有涉及的不确定因素后，合理估计最终赔款成本。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折现率：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投资策略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折现率假设。

风险边际：

本公司在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参考行业风险边际测算水平。本公司所采用的照行业经验车险未决赔款准备金风险边际率为 2.5%，农险未决赔款准备金风险边际率为 8%，农险以外的财产险未决赔款准备金风险边际率为 5.5%。

运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向市场上主要交易商询价的方式或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包括无风险利率、信用风险、金融工具价格未来波动率、提前偿还风险等。然而，当缺乏市场参数时，管理层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贷风险，市场波动率等方面作出估计。

使用不同的估值技术或参数假设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存在较重大差异。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公司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以及 2018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本公司已采用上述准则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时, 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a) 收入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的适用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b) 租赁

新租赁准则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 根据相关规定, 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再重新评估。本公司对于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2020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了下列简化处理:

- 截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剩余租赁期短于十二个月的经营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 本公司不对租赁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而是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采用上述准则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时, 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36,836,051.11
租赁负债	36,836,051.11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为 4.65%。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与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的租赁负债金额的差额不重大。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财务报表追溯调整

本公司于 2021 年接受了甘肃省财政厅会计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公司对前期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调增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14,387,865.83 元，调增 2020 年度净利润 1,739,925.83 元，调减 2020 年期初累计亏损 12,647,940.00 元。

本公司对未决赔款准备金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进行了更正，并追溯调整了 2020 年度及 2020 年期初的财务报表，该更正调减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26,185,250.90 元，调减 2020 年度净利润 11,556,925.93 元，调增 2020 年期初累计亏损 14,628,324.97 元。

本公司对以往年度费用计提的跨期、无形资产摊销年限差异进行了更正，并追溯调整了 2020 年度及 2020 年期初的财务报表，该更正调减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5,226,088.15 元，调减 2020 年度净利润 1,980,204.98 元，调增 2020 年期初累计亏损 3,245,883.17 元。

上述事项合计调减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17,023,473.22 元，调减 2020 年度净利润 11,797,205.08 元，调增 2020 年期初累计亏损 5,226,268.14 元。

五 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6%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的增值税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103,299,943.90	303,918,029.65
结算备付金	23,292.35	286,402.30
合计	<u>103,323,236.25</u>	<u>304,204,431.95</u>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受限制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23,292.35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86,402.30 元)。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企业债	590,813,000.00	584,560,287.90
基金	483,212,235.99	144,134,120.95
保险资管产品	201,155,499.99	152,783,459.27
股票	26,025,363.20	31,881,505.00
小计	<u>1,301,206,099.18</u>	<u>913,359,373.12</u>
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债	12,449,357.70	14,399,964.70
小计	<u>12,449,357.70</u>	<u>14,399,964.70</u>
合计	<u>1,313,655,456.88</u>	<u>927,759,337.82</u>

(3) 应收利息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051,142.30	15,535,672.19
银行存款及存出保证金	10,982,755.89	18,327,116.41
贷款和应收款项	575,688.08	725,669.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058.86	1,739,711.63
合计	<u>25,658,645.13</u>	<u>36,328,169.45</u>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保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保费	143,913,832.84	154,948,590.15
减: 坏账准备	(1,712,918.71)	(464,810.28)
净值	<u>142,200,914.13</u>	<u>154,483,779.87</u>

本公司应收保费按照账龄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未到期	85,198,056.91	59.20%	-	85,198,056.91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32,004,960.32	22.24%	-	32,004,960.32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25,925,918.78	18.01%	(1,382,200.30)	24,543,718.48
1 年以上	<u>784,896.83</u>	<u>0.55%</u>	<u>(330,718.41)</u>	<u>454,178.42</u>
合计	<u>143,913,832.84</u>	<u>100.00%</u>	<u>(1,712,918.71)</u>	<u>142,200,914.13</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未到期	109,352,819.00	70.58%	-	109,352,819.00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22,301,225.30	14.39%	-	22,301,225.30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23,072,185.75	14.89%	(298,040.21)	22,774,145.54
1 年以上	<u>222,360.10</u>	<u>0.14%</u>	<u>(166,770.07)</u>	<u>55,590.03</u>
合计	<u>154,948,590.15</u>	<u>100.00%</u>	<u>(464,810.28)</u>	<u>154,483,779.87</u>

(5) 应收分保账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分保账款	401,044,939.41	192,594,249.44
减: 坏账准备	-	-
净值	<u>401,044,939.41</u>	<u>192,594,249.44</u>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应收分保账款(续)

本公司及本公司应收分保账款按照账龄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96,043,721.61	73.82%	-	296,043,721.61
1 年以上	105,001,217.80	26.18%	-	105,001,217.80
合计	<u>401,044,939.41</u>	<u>100.00%</u>	<u>-</u>	<u>401,044,939.41</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92,594,249.44	100.00%	-	192,594,249.44
合计	<u>192,594,249.44</u>	<u>100.00%</u>	<u>-</u>	<u>192,594,249.44</u>

(6) 定期存款

剩余到期期限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至 3 个月(含 3 个月)	-	15,000,000.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00,000,000.00	-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50,000.00	200,000,000.00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	50,000.00
合计	<u>200,050,000.00</u>	<u>215,050,000.00</u>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基金	233,787,783.78	148,932,172.67
保险资管产品	68,237,672.55	249,951,247.17
股票	49,037,519.99	48,792,786.43
企业债	6,574,324.50	9,280,227.10
合计	<u>357,637,300.82</u>	<u>456,956,433.37</u>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0 年：同）。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存出资本保证金

本公司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成立的保险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和国保险法》的有关规定，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 20%提取保证金，存入符合保险监管机构规定的银行，除清算时用于偿还债务外，不得动用。

存放期限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浙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61 个月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61 个月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36 个月	100,000,000.00	-
中国农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36 个月	-	100,000,000.00
合计		<u>500,000,000.00</u>	<u>500,000,000.00</u>

(9) 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信托计划	135,811,764.68	286,207,843.12
债权投资计划	100,000,000.00	50,000,000.00
不动产投资计划	50,000,000.00	50,000,000.00
小计	<u>285,811,764.68</u>	<u>386,207,843.12</u>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u>285,811,764.68</u>	<u>386,207,843.12</u>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交通运输设备	电子化设备	机器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合计
原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85,926,783.00	7,883,021.15	18,402,643.70	2,150,068.34	2,696,824.87	117,059,341.06
本年购置	-	1,803,911.75	2,826,523.64	270,597.51	430,662.27	5,331,695.17
本年减少	-	-	-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85,926,783.00</u>	<u>9,686,932.90</u>	<u>21,229,167.34</u>	<u>2,420,665.85</u>	<u>3,127,487.14</u>	<u>122,391,036.23</u>
累计折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401,268.48)	(1,794,496.69)	(7,298,385.39)	(744,816.51)	(844,581.25)	(14,083,548.32)
本年计提	(1,632,608.87)	(1,901,826.35)	(3,800,268.03)	(34,401.09)	(807,066.32)	(8,176,170.66)
本年减少	-	-	-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5,033,877.35)</u>	<u>(3,696,323.04)</u>	<u>(11,098,653.42)</u>	<u>(779,217.60)</u>	<u>(1,651,647.57)</u>	<u>(22,259,718.98)</u>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80,892,905.65</u>	<u>5,990,609.86</u>	<u>10,130,513.92</u>	<u>1,641,448.25</u>	<u>1,475,839.57</u>	<u>100,131,317.25</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82,525,514.52</u>	<u>6,088,524.46</u>	<u>11,104,258.31</u>	<u>1,405,251.83</u>	<u>1,852,243.62</u>	<u>102,975,792.74</u>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存在账面净值人民币 80,892,905.65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2,525,514.52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的相关权属证明尚在办理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使用上述有关的房屋及建筑物进行有关业务活动并没有受到任何影响，亦不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所有权受到限制、暂时闲置、融资租赁租入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本公司所持之固定资产均能正常使用，未发现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无形资产

软件系统

原价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8,285,186.32
本年增加	20,981,102.61
本年减少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69,266,288.93</u>

累计摊销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1,536,755.22)
本年计提	(6,646,518.93)
本年减少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18,183,274.15)</u>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51,083,014.78</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36,748,431.10</u>

(12)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会计政策变更	36,836,051.11
2021 年 1 月 1 日	36,836,051.11
本年增加	1,187,857.88
本年减少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38,023,908.99</u>

累计折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会计政策变更	-
2021 年 1 月 1 日	-
本年增加	(16,680,276.21)
本年减少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16,680,276.21)</u>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21,343,632.78</u>
------------------	----------------------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a)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已发生已报告未				
决赔款准备金	40,422,478.65	161,689,914.61	27,443,996.39	109,775,985.57
应付职工薪酬	21,269,416.23	85,077,664.92	23,618,276.39	94,473,105.56
其他	998,855.05	3,995,420.22	573,684.23	2,294,736.93
合计	<u>62,690,749.93</u>	<u>250,762,999.75</u>	<u>51,635,957.01</u>	<u>206,543,828.06</u>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期限

转回期限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含 1 年)	40,422,478.65	27,443,996.39
1 年以上	22,268,271.28	24,191,960.62
合计	<u>62,690,749.93</u>	<u>51,635,957.01</u>

本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28,141,127.21	29,468,010.30
合计	<u>28,141,127.21</u>	<u>29,468,010.30</u>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330,628.72	13,657,511.81
2024 年	3,751,863.75	3,751,863.75
2025 年	12,058,634.74	12,058,634.74
合计	<u>28,141,127.21</u>	<u>29,468,010.30</u>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续)

(b)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9,064,944.34	36,259,777.30	11,396,285.70	45,585,142.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8,430,103.53	33,720,414.12	3,868,185.81	15,472,743.24
合计	<u>17,495,047.86</u>	<u>69,980,191.42</u>	<u>15,264,471.51</u>	<u>61,057,886.04</u>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期限

转回期限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含 1 年)	8,430,103.53	3,868,185.81
1 年以上	9,064,944.34	11,396,285.70
合计	<u>17,495,047.87</u>	<u>15,264,471.51</u>

(c)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u>45,195,702.06</u>	<u>36,371,485.50</u>

(14) 其他资产

(1) 按明细列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a)	90,053,592.48	67,226,706.44
预付款项	10,612,087.92	26,780,946.74
待认证进项税	7,846,015.72	7,213,127.70
长期待摊费用	5,595,888.36	9,527,001.71
存出保证金	2,720,627.11	2,519,127.00
待摊费用	199,732.29	9,380,189.52
其他	305,984.72	220,013.22
合计	<u>117,333,928.60</u>	<u>122,867,112.33</u>
减：其他资产坏账准备	<u>(47,710.26)</u>	<u>(22,300.68)</u>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净值	117,286,218.34	122,844,811.65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其他资产(续)		
(a) 其他应收款按明细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共保款项	76,753,808.43	46,194,514.95
应收外部供应商	7,335,078.28	11,795,956.96
应收押金	3,199,389.80	3,182,389.80
再保进项税预估	292,562.71	1,811,153.28
其他	2,472,753.26	4,242,691.45
合计	<u>90,053,592.48</u>	<u>67,226,706.44</u>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47,710.26)</u>	<u>(22,300.68)</u>
净值	<u>90,005,882.22</u>	<u>67,204,405.76</u>
(b) 按账龄列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85,962,174.02	63,383,102.80
1 到 2 年(含 2 年)	728,921.55	939,657.47
2 到 3 年(含 3 年)	472,320.74	2,903,946.17
3 年以上	2,890,176.17	-
合计	<u>90,053,592.48</u>	<u>67,226,706.44</u>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47,710.26)</u>	<u>(22,300.68)</u>
净额	<u>90,005,882.22</u>	<u>67,204,405.76</u>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银行间	174,333,000.00	201,390,000.00
交易所	1,400,000.00	-
合计	175,733,000.00	201,390,000.0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在银行间市场进行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对应的质押债券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91,800,000.00 元(2020 年: 216,200,000.00 元); 质押债券在正回购交易期间流通受限。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在交易所进行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对应的质押债券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5,645,000.00 元(2020 年: 0.00 元); 质押债券在正回购交易期间流通受限。

(16) 应付职工薪酬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142,803,741.94	147,128,024.50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619,983.68	-
合计	143,423,725.62	147,128,024.50

(a) 短期薪酬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128,617,305.60	149,957,136.92	155,372,150.09	123,202,292.43
社会保险费	358,852.35	8,044,784.58	8,054,079.00	349,557.93
其中: 医疗保险费	358,852.35	7,835,788.20	7,845,082.62	349,557.93
工伤保险费	-	194,999.46	194,999.46	-
生育保险费	-	13,996.92	13,996.92	-
住房公积金	-	9,692,754.11	9,692,754.11	-
工会经费和职工 教育经费	18,151,866.55	2,793,782.41	1,693,757.38	19,251,891.58
合计	147,128,024.50	170,488,458.02	174,812,740.58	142,803,741.94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应付职工薪酬(续)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1 年	2020 年
--	--------	--------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本年计提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年末余额
养老保险	12,647,334.94	601,441.85	4,953,936.56	-
失业保险费	426,944.35	18,541.83	168,338.03	-
合计	13,074,279.29	619,983.68	5,122,274.59	-

(17) 应交税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缴代扣税费	9,334,888.27	4,737,555.48
其他	779,337.28	46,829.53
合计	10,114,225.55	4,784,385.01

(18)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变动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额	提前解除	其他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原保险合同	487,012,075.0	7 443,186,651.49	(2,875,578.76)	(362,941,042.37)	564,382,105.4
再保险合同	148,990.32	133,110.80	-	1,853,183.1	2,135,284.24
合计	487,161,065.3	9 443,319,762.29	(2,875,578.76)	(361,087,859.25)	566,517,389.6

本公司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到期期限情况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下(含 1 年)	1 年以上	1 年以下(含 1 年)	1 年以上
原保险合同	218,793,801.49	345,588,303.94	255,990,228.84	231,021,846.23
再保险合同	829,543.45	1,305,740.79	5,551.26	143,439.06
合计	219,623,344.94	346,894,044.73	255,995,780.10	231,165,285.29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未决赔款准备金变动如下

	2020 年	本年增加额	赔付款项	其他	2021 年
--	--------	-------	------	----	--------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原保险合同	508,094,305.8	351,353,105.3	(607,860,934.75)			504,044,886.4
同	0	6		252,458,410.04		5
再保险合同						
同	146,172.78	336,212.55	(1,450.29)	(89,254.05)		391,680.99
	508,240,478.5	351,689,317.9				504,436,567.4
合计	8	1	(607,862,385.04)	252,369,155.99		4

原保险合同业务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明细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43,306,035.22	252,124,065.91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347,047,348.68	241,089,577.78
理赔费用准备金	13,691,502.55	14,880,662.11
合计	504,044,886.45	508,094,305.80

(20) 其他负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a)	47,134,062.35	65,650,379.50
递延收益	970,000.00	970,000.00
应付利息	99,729.22	130,124.36
合计	48,203,791.57	66,750,503.86

(a)其他应付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共保款项	28,589,742.26	28,105,554.50
应付暂收款	5,689,275.33	11,522,745.37
应付投资费用	4,400,899.48	6,263,180.65
应付保险保障基金	3,412,837.45	2,324,095.98
应付外部单位	1,906,420.67	12,374,386.07
应付交强险救助基金	679,566.53	1,613,056.55
其他	2,455,320.63	3,447,360.38
合计	47,134,062.35	65,650,379.50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股本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亿元，投资人按公司章程规定的资本投入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出资比例%	账面余额	出资比例%
甘肃省公路航空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	500,000,000.00	20%
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14%	350,000,000.00	14%
名城地产(福建)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14%	350,000,000.00	14%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12%	300,000,000.00	1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000.00	11%	275,000,000.00	11%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8%	200,000,000.00	8%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8%	200,000,000.00	8%
甘肃远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8%	200,000,000.00	8%
兰州新区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5,000,000.00	5%	125,000,000.00	5%
合计	2,500,000,000.00	100%	2,500,000,000.00	100%

(22) 保险业务收入

本公司保险合同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明细如下：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工程保险	212,189,620.00	159,375,261.08
农业保险	204,304,402.58	105,765,973.73
机动车商用车险	166,305,671.81	129,432,763.85
交强险	113,849,243.20	66,160,608.59
意外保险	67,385,122.16	68,365,311.15
责任保险	51,449,142.58	35,501,264.31
健康保险	29,731,816.19	14,220,107.99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企业财产保险	28,392,139.70	20,829,083.67
货运保险	6,425,137.34	2,192,603.42
家庭财产保险	1,651,511.32	2,018,396.76
保证保险	778,028.87	389,625.01
合计	882,461,835.75	604,250,999.56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分出保费

本公司分出保费按险种划分明细如下：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工程保险	193,482,520.27	133,753,619.08
农业保险	112,384,056.83	63,514,786.53
企业财产保险	20,533,876.01	12,619,362.31
货运保险	2,461,796.97	726,994.47
健康保险	1,787,963.95	1,291,706.79
机动车商用车险	1,431,941.74	23,337,794.30
责任保险	1,407,789.81	4,244,751.45
意外保险	1,020,519.72	470,949.69
家庭财产保险	217,095.48	117,037.74
合计	334,727,560.78	240,077,002.36

(24)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保险合同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原保险合同	55,454,271.08	72,070,362.15
再保险合同	693,736.90	(144,798.88)
合计	56,148,007.98	71,925,563.27

(25) 投资收益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51,425,028.89	19,037,269.09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9,004,245.23	43,987,295.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38,154,443.21	58,468,128.53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收益		
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收入	18,565,080.53	26,451,379.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益	43,979.95	29,199.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	<u>(5,869,037.57)</u>	<u>(4,698,904.22)</u>
合计	<u>141,323,740.24</u>	<u>143,274,366.68</u>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基金	15,504,080.93	11,488,200.53
债券	9,444,961.75	(16,678,889.60)
股票	(1,278,573.86)	1,200,290.06
保险资管产品	(5,422,797.94)	5,153,176.93
合计	<u>18,247,670.88</u>	<u>1,162,777.92</u>

(27) 赔付支出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工程保险	254,379,920.03	40,336,630.35
农业保险	135,185,675.94	93,209,545.51
机动车商车险	93,662,729.93	66,435,616.88
交强险	49,315,767.32	27,195,105.82
意外保险	42,557,982.39	12,540,503.26
责任保险	15,010,009.97	10,703,240.68
健康保险	10,816,816.32	14,325,644.11
企业财产保险	5,039,053.80	5,199,392.77
货运保险	1,227,589.91	281,710.05
家庭财产保险	666,839.43	854,365.36
保证保险	-	1,207.26
合计	<u>607,862,385.04</u>	<u>271,082,962.05</u>

(28)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4,049,419.35)	324,695,840.09
再保险合同	245,508.21	145,330.55
合计	<u>(3,803,911.14)</u>	<u>324,841,170.64</u>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续)

本公司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08,818,030.69)	215,771,807.43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05,957,770.90	101,911,438.86
理赔费用准备金	<u>(1,189,159.56)</u>	<u>7,012,593.80</u>
合计	<u>(4,049,419.35)</u>	<u>324,695,840.09</u>

(29) 业务及管理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162,249,750.39	159,865,443.46
咨询服务费	26,316,804.45	12,533,365.2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680,276.21	—
业务宣传费	16,311,403.69	15,401,641.45
折旧与摊销	13,338,916.10	10,487,875.89
系统维保费	11,121,866.66	13,289,857.83
公杂费	10,662,167.76	8,492,971.72
印刷费	7,518,749.23	6,508,917.13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7,036,832.11	4,832,096.29
房屋装修费	5,189,000.96	7,265,502.38
差旅费及会议费	4,992,650.98	3,255,364.19
防预费	4,859,076.10	1,711,634.89
投资管理费	3,969,662.90	10,843,734.87
业务招待费	3,646,740.14	2,751,451.07
租赁费	2,738,209.76	10,925,893.33
车辆使用费	2,594,904.50	5,614,912.93
农险工作经费	1,784,327.57	1,574,844.41
提取交强险救助基金	1,775,279.36	1,241,523.99
开办费	1,659,217.47	1,944,559.77
其他	<u>12,332,861.47</u>	<u>10,120,886.87</u>
合计	<u>316,778,697.81</u>	<u>288,662,477.72</u>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所得税费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递延所得税	6,492,875.20	8,593,106.62
合计	<u>6,492,875.20</u>	<u>8,593,106.62</u>

将基于公司利润表的利润/(亏损)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润/(亏损)总额	<u>4,488,216.43</u>	<u>(78,133,440.61)</u>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22,054.11	(19,533,360.15)
非应纳税收入	(7,041,366.68)	(2,354,581.31)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753,320.46	1,236,200.1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326,883.09)	-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	12,058,634.73
所得税费用	<u>(6,492,875.20)</u>	<u>(8,593,106.62)</u>

(31)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2021年度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336,103.70)	1,084,025.93	(3,252,077.78)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u>(5,053,025.27)</u>	<u>1,263,256.32</u>	<u>(3,789,769.95)</u>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u>(9,389,128.97)</u>	<u>2,347,282.24</u>	<u>(7,041,846.73)</u>
	2020年度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6,348,700.21	(9,087,175.05)	27,261,525.16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u>(4,092,262.47)</u>	<u>1,023,065.62</u>	<u>(3,069,196.85)</u>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u>32,256,437.74</u>	<u>(8,064,109.44)</u>	<u>24,192,328.31</u>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现金流量表附注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净利润	10,981,091.63	(69,540,333.99)
加：资产减值损失	1,273,518.01	(111,207.59)
固定资产折旧	8,176,170.66	6,137,820.13
无形资产摊销	6,646,518.85	5,555,428.17
待摊费用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89,000.96	1,032,703.37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680,276.21	—
租赁负债	1,073,296.16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247,670.88)	(1,162,777.92)
投资收益	(141,323,740.24)	(143,274,366.68)
汇兑损益	116,987.53	80,184.81
递延所得税费用	(6,492,875.20)	(8,593,106.62)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6,148,007.98	71,925,563.2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74,561,133.31	73,215,321.68
提取保费准备金	2,926,649.30	1,360,655.3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96,417,579.18)	(152,480,133.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69,060,047.59	138,673,79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09,649,167.31)</u>	<u>(77,180,453.83)</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03,299,943.90	303,918,029.65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303,918,029.65	186,047,224.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u>(200,618,085.75)</u>	<u>117,870,805.06</u>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03,323,236.25	304,204,431.95
减：受到限制的存款	23,292.35	286,402.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u>103,299,943.90</u>	<u>303,918,029.65</u>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现金流量表附注(续)

(d)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共保业务款项	84,454,278.42	47,757,368.34
日常经营费用	34,302,804.92	25,947,345.53
中介咨询费	29,543,738.02	24,784,507.25
公杂费	19,483,930.88	19,846,240.11
宣传费	18,170,353.45	19,300,120.91
设备使用费	12,168,106.66	8,227,163.26
理赔费用	10,439,526.62	5,234,544.51
其他	31,934,554.48	16,976,731.28
合计	<u>240,497,293.45</u>	<u>168,074,021.19</u>

七 分部信息

(1) 经营分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确定机动车辆保险、工程保险、农业保险和其他财产险四个经营分部。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验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 (a) 机动车辆保险提供与机动车辆保险相关的保险产品。
- (b) 工程保险提供与工程保险相关的保险产品。
- (c) 农业保险提供与农业保险相关的保险产品。
- (d) 其他财产险分部主要包括本公司的意外保险、责任保险、健康保险、企业财产保险、货运保险、家庭财产保险及保证保险等相关的保险产品。

七 分部信息(续)

(2) 需分摊的各项收入和支出的分配基础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分部净利润包括直接归属于分部的收入减支出以及按照合理比例分配至分部的收入减支出。共同费用除无法合理分配的部分外按照合理的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3) 分摊的各项资产和负债的分摊基础

应收保费、预付赔付款、预收保费、应付手续费及佣金、应付赔付款、应收分保准备金和保险负债直接认定到各分部。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信息(续)

(3) 分摊的各项资产和负债的分摊基础(续)

项目	2021 年度					
	机动车辆保险	工程保险	农业保险	其他财产险	不可分摊	合计
一、营业收入	202,456,663.91	61,246,004.46	82,189,134.29	145,694,464.33	162,470,160.57	654,056,427.56
已赚保费	202,456,663.91	61,246,004.46	82,189,134.29	145,694,464.33	-	491,586,266.99
保险业务收入	280,154,915.01	212,189,620.00	204,304,402.58	185,812,898.16	-	882,461,835.75
其中：分保费收入	-	2,135,065.90	-	722,735.08	-	2,857,800.98
减：分出保费	(1,431,941.74)	(193,482,520.27)	(112,384,056.83)	(27,429,041.94)	-	(334,727,560.78)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6,266,309.36)	42,538,904.73	(9,731,211.46)	(12,689,391.89)	-	(56,148,007.98)
投资收益	-	-	-	-	141,323,740.24	141,323,740.2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18,247,670.88	18,247,670.88
汇兑损失	-	-	-	-	(116,987.53)	(116,987.53)
其他业务收入	-	-	-	-	3,015,736.98	3,015,736.98
二、营业支出	303,428,763.83	22,447,668.83	133,914,219.88	189,270,045.34	413,095.02	649,473,792.90
赔付支出	142,978,497.25	254,379,920.03	135,185,675.94	75,318,291.82	-	607,862,385.04
减：摊回赔付支出	(8,886,609.01)	(247,616,828.91)	(70,158,879.45)	(15,278,276.89)	-	(341,940,594.26)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27,174,621.31	(76,181,378.13)	17,524,451.67	27,678,394.01	-	(3,803,911.14)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700,219.69	82,792,487.36	(6,976,437.28)	(151,225.32)	-	78,365,044.45
提取保费准备金	-	-	2,926,649.30	-	-	2,926,649.30
分保费用	-	374,277.08	-	149,998.32	-	524,275.40
税金及附加	983,977.33	883,585.62	345,904.32	628,897.28	-	2,842,364.5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9,680,781.36	15,270,704.24	1,435.20	37,607,528.67	-	72,560,449.47
业务及管理费	118,776,077.68	50,607,305.00	75,401,016.11	71,994,299.02	-	316,778,697.81
减：摊回分保费用	9,906.26	(59,550,182.68)	(20,331,801.35)	(8,456,102.98)	-	(88,328,180.75)
其他业务成本	-	-	-	-	413,095.02	413,095.02
资产减值损失	11,291.96	1,487,779.22	(3,794.58)	(221,758.59)	-	1,273,518.01
三、营业利润	(100,972,099.92)	38,798,335.63	(51,725,085.59)	(43,575,581.01)	162,057,065.55	4,582,634.66
加：营业外收入	-	-	-	-	50,052.11	50,052.11
减：营业外支出	-	-	-	-	(144,470.34)	(144,470.34)
四、利润总额	(100,972,099.92)	38,798,335.63	(51,725,085.59)	(43,575,581.01)	161,962,647.32	4,488,216.43
五、资产	14,843,415.64	789,472,060.20	174,083,006.62	50,064,395.02	3,121,176,288.97	4,149,639,166.45
六、负债	(272,553,169.18)	(750,325,987.07)	(239,411,518.81)	(211,034,066.76)	(394,670,666.29)	(1,867,995,408.11)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信息(续)

(3) 分摊的各项资产和负债的分摊基础(续)

项目	2020 年度					
	机动车辆保险	工程保险	农业保险	其他财产险	不可分摊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35,429,170.39	37,926,775.46	24,857,413.81	94,035,074.27	144,638,506.10	436,886,940.03
已赚保费	135,429,170.39	37,926,775.46	24,857,413.81	94,035,074.27	-	292,248,433.93
保险业务收入	195,593,372.44	159,375,261.08	105,765,973.73	143,516,392.31	-	604,250,999.56
其中：分保费收入	-	-	-	239,668.70	-	239,668.70
减：分出保费	(23,337,794.30)	(133,753,619.08)	(63,514,786.53)	(19,470,802.45)	-	(240,077,002.36)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6,826,407.75)	12,305,133.46	(17,393,773.39)	(30,010,515.59)	-	(71,925,563.27)
投资收益	-	-	-	-	143,274,366.68	143,274,366.6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1,162,777.92	1,162,777.92
汇兑损失	-	-	-	-	(80,184.81)	(80,184.81)
其他业务收入	-	-	-	-	281,546.31	281,546.31
二、营业支出	255,859,345.50	(7,269,250.25)	120,232,860.73	148,737,635.97	909,908.72	518,470,500.67
赔付支出	93,630,722.70	40,336,630.35	93,209,545.51	43,906,063.49	-	271,082,962.05
减：摊回赔付支出	(11,090,453.27)	(42,609,741.20)	(52,060,063.94)	(6,151,138.15)	-	(111,911,396.56)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43,729,178.63	212,323,554.05	36,196,538.77	32,591,899.19	-	324,841,170.64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5,868,751.45)	(217,971,325.14)	(20,211,195.23)	(7,574,577.14)	-	(251,625,848.96)
提取保费准备金	-	-	1,360,655.30	-	-	1,360,655.30
分保费用	-	-	-	67,688.56	-	67,688.56
税金及附加	570,155.29	427,514.99	313,224.45	557,959.62	-	1,868,854.3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5,304,964.55	8,854,154.57	14,300.00	28,936,419.89	-	63,109,839.01
业务及管理费	117,433,273.00	37,882,377.56	71,167,498.27	62,179,328.89	-	288,662,477.72
减：摊回分保费用	(7,849,743.95)	(46,512,415.43)	(9,757,642.40)	(5,776,008.38)	-	(69,895,810.16)
其他业务成本	-	-	-	-	1,021,116.31	1,021,116.31
资产减值损失	-	-	-	-	(111,207.59)	(111,207.59)
三、营业利润	(120,430,175.11)	45,196,025.71	(95,375,446.92)	(54,702,561.70)	143,728,597.38	(81,583,560.64)
加：营业外收入	-	-	-	-	3,796,911.05	3,796,911.05
减：营业外支出	-	-	-	-	(346,791.02)	(346,791.02)
四、利润总额	(120,430,175.11)	45,196,025.71	(95,375,446.92)	(54,702,561.70)	147,178,717.41	(78,133,440.61)
五、资产	36,040,047.29	662,685,993.81	155,126,170.05	33,595,970.25	3,125,446,736.70	4,012,894,918.10
六、负债	(196,856,429.56)	(800,247,667.00)	(157,375,635.68)	(159,913,994.70)	(420,796,677.72)	(1,735,190,404.66)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企业合并

在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公司的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包括基金、资产管理产品、信托计划和债权投资计划。第三方机构通过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筹集资金。

本公司在第三方独立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贷款及应收款项
基金	483,212,235.99	233,787,783.78	-
保险资管产品	201,155,499.99	68,237,672.55	-
信托计划	-	-	135,811,764.68
债权投资计划	-	-	100,000,000.00
不动产投资计划	-	-	50,000,000.00
合计	<u>684,367,735.98</u>	<u>302,025,456.33</u>	<u>285,811,764.68</u>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贷款及应收款项
保险资管产品	152,783,459.27	249,951,247.17	-
基金	144,134,120.95	148,932,172.67	-
信托计划	-	-	286,207,843.12
债权投资计划	-	-	50,000,000.00
不动产投资计划	-	-	50,000,000.00
合计	<u>296,917,580.22</u>	<u>398,883,419.84</u>	<u>386,207,843.12</u>

本公司持有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的最大损失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关联方	与本公司的关系
甘肃省公路航空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
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
名城地产(福建)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
甘肃远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
兰州新区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

(2) 关联交易

(a) 保费收入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原保险合同		
甘肃省公路航空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0,202,618.42	90,423,123.14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4,518,926.59	12,529,560.90
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477,358.85	6,457,857.86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4,861,771.19	5,192,382.8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	1,826,884.27	1,556,947.6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25,963.80	688,085.73
兰州新区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78,240.17	592,731.69
名城地产(福建)有限公司	119,286.23	42,070.00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76,843.62	60,596.50
甘肃远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56.05	92,995.68
合计	<u>193,889,949.19</u>	<u>117,636,351.94</u>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关联交易(续)		
(b)	赔付支出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甘肃省公路航空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0,535,996.07	34,329,105.33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448,000.00	-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912,536.79	515,265.78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	632,887.77	507,804.59
	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9,780.00	613,528.00
	合计	<u>194,579,200.63</u>	<u>35,965,703.70</u>
(c)	债券投资资产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u>20,000,000.00</u>	<u>-</u>
(d)	支付关联方经纪佣金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92,375.75	4,368,865.36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069,525.23	1,874,091.02
	合计	<u>5,661,900.98</u>	<u>6,242,956.38</u>
(e)	广告费支出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甘肃省公路航空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94,747.17	5,747,853.04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
	合计	<u>4,894,747.17</u>	<u>5,747,853.04</u>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方交易余额		
	应收保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甘肃省公路航空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8,083,361.19	70,378,120.77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5,425,507.98	7,208,323.97
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321,264.92	2,756,891.16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424,796.85	-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5,563.70	-
合计	79,660,494.64	80,343,335.90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4,605,500.00	14,100,700.00

关键管理人员包括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十 风险管理

1 保险风险

(1) 保险风险类型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目标是将风险成本最小化从而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并保证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保险合同风险是指发生保险事故的可能性以及由此产生的赔款金额和时间的不确定性。在保险合同下，本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发生实际赔款超过已计提保险责任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保险业务包括财产保险、车险、农业保险、责任保险、短期意外伤害保险和短期健康保险等等。就财产保险合同而言，索赔经常受到自然灾害、巨灾、恐怖袭击等因素影响。就意外险合同而言，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和自然灾害均为可能增加整体索赔率的重要因素，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赔。此外，保险风险也会受保户终止合同、降低保费、拒绝支付保费影响。因此，保险风险受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影响。

十 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2) 减轻保险风险的政策、因素及程度

本公司通过确定各类保险产品的承保标准与策略、规定各项保险业务的交易对手风险限额、再保险安排和索赔处理来管理保险风险。

经验显示，具有相同性质的保险合同组合越大，预计结果的相关可变性就越小。另外，一个更加分散化的组合受组合中的任何子组合变化影响的可能性较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小。本公司已经建立起了分散承保风险类型的保险承保策略，并在每个类型的保险风险中保持足够数量的保单总量，从而减少预期结果的不确定性。

本公司主要通过订立再保险合同控制保险业务的损失风险。大部分业务分保方式为比例分保和超赔分保，并按产品类别设立不同自留额。对于可从再保险公司摊回的赔款金额，使用与原保单一致的假设进行估计，并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为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或应收分保账款。这些再保险合同分散了保险风险，降低了对本公司潜在损失的影响。但与此同时，尽管本公司可能已订立再保险合同，但这并不会解除本公司对保户承担的直接责任，因此存在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险合同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

(3) 保险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保险风险按业务类别划分的集中度于附注六、22 中反映。

(4) 假设和敏感性分析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原保险合同赔款金额等因素的变化，有可能影响未决赔款准备金假设水平的变动，进而影响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同步变动。若其他变量不变，赔付率比当前假设增加或减少 100 个基点，预计将导致 2021 年税前利润减少或增加人民币约为 4,907,110.79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97,197.69 元)。

若干变量的敏感性无法量化，如法律变更、估损程度的不确定等。此外，赔案的发生、报案和最终结案之间亦存在时间差异。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4) 假设和敏感性分析(续)

索赔进展表

下表反映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按连续事故年度列示的累积索赔金额(包括已发生已报案及已发生未报案的索赔)以及累积赔付款额。

本公司保险业务不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事故发生年份				总计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97,890,521.38	213,323,716.77	624,385,723.59	625,627,966.53	1,561,227,928.27
1 年后	69,469,322.16	154,941,343.56	607,886,337.24	-	832,297,002.96
2 年后	61,556,893.59	139,806,097.82	-	-	201,362,991.41
3 年后	57,798,797.09	-	-	-	57,798,797.09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57,798,797.09	139,806,097.82	607,886,337.24	625,627,966.53	1,431,119,198.68
减：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55,815,728.50	108,316,100.79	494,450,623.22	297,859,508.56	956,441,961.07
小计	1,983,068.59	31,489,997.03	113,435,714.02	327,768,457.97	474,677,237.61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	48,373.84	915,607.74	4,873,415.25	23,921,932.99	29,759,329.83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2,031,442.43	32,405,604.77	118,309,129.27	351,690,390.96	504,436,567.44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4) 假设和敏感性分析(续)

索赔进展表(续)

本公司保险业务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事故发生年份				总计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27,961,780.62	106,441,482.69	241,244,010.81	350,027,512.34	725,674,786.47
1 年后	19,731,117.63	76,744,426.39	216,802,316.64	-	313,277,860.66
2 年后	15,929,974.73	68,288,171.29	-	-	84,218,146.02
3 年后	14,538,329.52	-	-	-	14,538,329.52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4,538,329.52	68,288,171.29	216,802,316.64	350,027,512.34	649,656,329.79
减：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14,504,713.62	60,332,723.47	176,142,241.07	191,487,456.21	442,467,134.37
小计	33,615.90	7,955,447.82	40,660,075.57	158,540,056.13	207,189,195.42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	6,692.47	410,363.36	3,149,858.25	18,521,837.78	22,088,751.85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40,308.37	8,365,811.17	43,809,933.82	177,061,893.91	229,277,947.27

最终负债会因后续发展而变化。对最终负债的重新评估而产生的差异将在后续年度的财务报表中反映。

十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票、基金、债券、信托计划、债权投资计划、银行存款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保险资金产生投资收益。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和应付分保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会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出现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包括三种风险：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价格风险。

本公司采取多种方法管理市场风险。包括利用敏感度分析、风险价值模型及压力测试、情景分析等多个定量模型评估市场风险；通过适当多元化的投资组合来转移市场风险；实行投资风险预算管理，根据发展目标确定可承受风险水平，制定投资风险预算，实施动态跟踪，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内。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a)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的重要非人民币资产和负债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55,115.70	169,430.87
应收保费	89,088.58	56,353.98
应收分保账款	30,894.89	32.32
合计	<u>1,175,099.17</u>	<u>225,817.17</u>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共保款	166,319.13	43,743.48
应付分保账款	91,886.04	98.64
合计	<u>258,205.17</u>	<u>43,842.12</u>

货币性资产存在外汇风险敞口。非货币性资产，如股权型投资，相对而言主要存在价格风险敞口。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外币资产，当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且不考虑所得税影响，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税前利润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2020 年度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元	汇率变动		
美元	对人民币升值 10%	91,689.40	18,197.51
美元	对人民币贬值 10%	(91,689.40)	(18,197.51)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十 风险管理(续)
- 2 金融风险(续)
- (1) 市场风险(续)
- (b)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对于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债权型证券，利率的变化将对整体投资回报产生影响。本公司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结构和久期来管理利率风险，并寻求在可能范围内管理资产和负债的平均期限。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阐明利息收入和金融工具未来现金流量的公允价值变动将如何随着报告日的市场利率变化而波动。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变动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固定利率金融资产/负债	增加 0.5%	3,016,308.68	32,871.62
固定利率金融资产/负债	减少 0.5%	(3,016,308.68)	(32,871.62)
浮动利率金融资产/负债	增加 0.5%	516,616.18	-
浮动利率金融资产/负债	减少 0.5%	(516,616.18)	-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c)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未来现金流的公允价值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由利率风险或外汇风险所产生的变动除外)，不论该变动是由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特定因素引起的，还是某些影响整个交易市场中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的。

价格风险主要由本公司持有股权型投资价格的不稳定性而引起。股权型投资的价格取决于市场。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当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且不考虑所得税影响，如果本公司所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的价格提高或降低 10%，由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的除债券投资外的投资因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收益或亏损，本公司本年度的税前利润将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71,039,309.92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7,608,243.03 元)；其他综合收益将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除债券投资外的投资公允价值的变动而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35,763,730.08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5,695,643.34 元)。如果本公司股权型投资的价格变动达到了减值条件，部分上述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会因计提资产减值损失而影响税前利润。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交易的一方或某金融工具的发行机构因不能履行义务而使另外一方遭受损失的风险。目前本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债券投资、债权投资计划、信托计划、保险资管产品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等有关。

本公司降低信用风险的方法是对银行和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级，对潜在的投资进行信用分析等。为了降低与再保险协议有关的信用风险，本公司实施了特定的交易对手风险管理措施和限制，持续监测本公司的相关财务状况，及时调整投资组合。

信用风险敞口

若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评级，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金融资产账面金额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与资产负债表外项目有关的信用风险敞口。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2) 信用风险(续)

信用质量

本公司进行的债权型投资包括可交换公司债券、可转换企业债和企业债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100%的企业债券信用评级为 AA 级或以上(2020 年 12 月 31 日 : 100%)。债券/债务的信用评级由其发行时国内合格的评估机构进行评级, 并在每个报告日进行更新。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91.44%(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93.21%)的货币资金、定期存款及存出资本金存放于四大国家控股商业银行或全国性商业银行。除了国有再保险公司以外, 本公司主要与信用评级较高的再保险公司开展分保业务。本公司确信这些商业银行和再保险公司都具有高信用质量。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82.71%(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87.16%)的债权投资计划、集合信托产品由第三方提供担保、抵押和/或质押。本公司的保险资管产品投资的交易对手, 均为经监管机构批准成立的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本公司确信这些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和商业银行具有高信用质量。

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应收保费账面金额代表其最大风险敞口。

担保及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的保险资管产品投资的交易对手, 均为经中国保监会批准成立的保险资产管理公司, 本公司确信这些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具有高信用质量。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未经折现现金流量，以及保险资产和保险负债的未经折现现金流量如下表所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即期	未经折现现金流量				合计
			1 年内	1-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103,323,236.25	103,323,236.25	-	-	-	-	103,323,236.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13,655,456.88	710,393,099.18	159,162,083.69	444,296,215.97	62,681,752.26	1,327,172.00	1,377,860,323.10
应收保费	142,200,914.13	-	56,533,349.66	78,943,900.81	6,739,645.81	-	142,216,896.28
应收分保账款	401,044,939.41	-	401,044,939.41	-	-	-	401,044,939.41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10,054,803.77	-	60,883,529.68	133,383,155.01	29,242,669.50	1,397,134.24	224,906,488.43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275,158,620.17	-	175,367,152.86	66,320,883.07	21,723,864.62	4,076,141.64	267,488,042.19
贷款及应收款项	285,811,764.68	-	13,230,105.88	191,324,870.56	126,000,000.00	-	330,554,976.44
应收利息	25,658,645.13	-	18,195,235.00	7,366,879.52	96,530.12	-	25,658,644.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7,637,300.82	351,062,976.32	3,988,606.00	2,422,446.00	-	-	357,474,028.32
存出资本保证金	500,000,000.00	-	20,300,000.00	652,408,273.97	-	-	672,708,273.97
定期存款	200,050,000.00	-	11,100,000.00	222,306,886.30	-	-	233,406,886.30
其他资产	79,474,435.54	-	79,474,435.54	-	-	-	79,474,435.54
合计	3,894,070,116.78	1,164,779,311.75	1,079,425,762.08	1,768,253,135.16	202,331,775.19	1,327,172.00	4,216,117,156.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5,733,000.00	-	175,940,367.11	-	-	-	175,940,367.1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5,896,874.26	-	15,896,874.26	-	-	-	15,896,874.26
应付分保账款	359,412,589.77	-	359,412,589.77	-	-	-	359,412,589.77
应付赔付款	7,389,317.31	-	7,389,317.31	-	-	-	7,389,317.3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66,517,389.67	-	212,035,213.34	292,068,165.57	43,818,043.61	1,849,178.28	549,770,600.79
未决赔款准备金	504,436,567.44	-	345,073,157.17	111,578,662.36	26,481,073.03	4,628,813.83	487,761,706.39
其他负债	10,157,933.37	-	10,157,933.37	-	-	-	10,157,933.37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合计	1,639,543,671.82	-	1,257,182,052.78	338,416,607.46	11,468,111.71	-	1,607,066,771.95
----	------------------	---	------------------	----------------	---------------	---	------------------

十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未经折现现金流量，以及保险资产和保险负债的未经折现现金流量如下表所示(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即期	未经折现现金流量				合计
			1 年内	1-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304,204,431.95	304,204,431.95	-	-	-	-	304,204,431.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27,759,337.82	328,799,085.00	261,905,124.16	264,267,598.25	107,839,159.32	27,825,302.85	990,636,269.58
应收保费	154,483,779.87	-	154,726,230.05	222,360.10	-	-	154,948,590.15
应收分保账款	192,594,249.44	-	192,594,249.44	-	-	-	192,594,249.44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86,846,487.47	-	51,582,714.70	106,495,232.39	22,669,222.48	1,077,375.78	181,824,545.35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353,523,664.62	-	213,652,745.26	78,885,874.39	34,378,902.62	7,912,012.11	334,829,534.38
贷款及应收款项	386,207,843.12	-	264,317,570.59	152,687,913.71	-	-	417,005,484.30
定期存款	215,050,000.00	-	11,100,000.00	222,200,000.00	-	-	233,300,000.00
应收利息	36,328,169.45	-	28,609,378.80	7,699,734.18	19,056.47	-	36,328,169.4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6,956,433.37	447,676,206.27	8,015,674.56	1,564,399.54	320.59	-	457,256,600.96
存出资本保证金	500,000,000.00	-	-	503,335,342.46	56,886.30	-	503,392,228.76
其他资产	48,713,641.95	-	48,713,641.95	-	-	-	48,713,641.95
合计	<u>3,762,668,039.06</u>	<u>1,080,679,723.22</u>	<u>1,321,357,832.55</u>	<u>1,311,974,566.15</u>	<u>113,196,229.21</u>	<u>27,825,302.85</u>	<u>3,855,033,653.98</u>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390,000.00	-	201,610,662.53	-	-	-	201,610,662.5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8,989,905.67	-	8,989,905.67	-	-	-	8,989,905.67
应付分保账款	290,428,945.66	-	290,428,945.66	-	-	-	290,428,945.66
应付赔付款	9,214,366.70	-	9,214,366.70	-	-	-	9,214,366.70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87,161,065.39	-	165,924,193.47	259,559,581.87	44,418,085.41	1,963,906.76	471,865,767.52
未决赔款准备金	508,240,478.58	-	323,200,175.40	112,268,949.16	38,494,245.90	8,569,122.04	482,532,492.50
其他负债	10,621,988.11	-	10,621,988.11	-	-	-	10,621,988.11
合计	<u>1,516,046,750.11</u>	-	<u>1,136,779,131.56</u>	<u>327,715,383.39</u>	<u>11,200,811.25</u>	-	<u>1,475,695,326.20</u>

十 风险管理(续)

3 资产与负债失配风险

资产负债失配风险是指资产产生的未来现金流不能以适当的方式(数量、期限、成本、收益和流动性等方面)满足其对应的负债现金流的需要给公司造成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资产与负债管理的目标是匹配资产与负债的期限与利率。本公司目前经营的保险业务为财产保险和短期健康保险以及意外伤害保险等，未形成重大的长期的保险负债。因此，本公司资产与负债失配风险较低。

十一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总体目标是综合考虑股东、监管部门等各方利益，平衡风险、收益与增长之间的关系，促进股东利益最大化，确保偿付能力持续达标，最终实现公司的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

本公司定期监控实际资本与最低资本间是否存在缺口，并通过对业务结构、资产质量及资产分配进行持续的监测，在满足偿付能力要求的前提下提升盈利能力。

本公司所用资本的主要来源为股本。

本公司通过定期评估实际呈报偿付能力与要求偿付能力之间是否存在任何不足，以此来管理资本需求。本公司通过积极调整业务组合、优化资产分配、提高资产质量、提升经营效益等手段以增加偿付能力。在经济条件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风险特征发生变化时，本公司会适当地调整当期的资本水平，并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均满足监管要求。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2021年12月31日,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571,117,000.0		603,262,357.7
债券	32,145,357.70	0	-	0
股票	26,025,363.20	-	-	26,025,363.20
				483,212,235.9
基金	483,212,235.99	-	-	9
		201,155,499.9		201,155,499.9
保险资管产品	-	9	-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券	-	6,574,324.50	-	6,574,324.50
股票	49,037,519.99	-	-	49,037,519.99
				233,787,783.7
基金	233,787,783.78	-	-	8
保险资管产品	-	68,237,672.55	-	68,237,672.55
		847,084,497.0		1,671,292,757.7
合计	824,208,260.66	4	-	0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续)

于2020年12月31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560,785,000.0		
债券	38,175,252.60	0	-	598,960,252.60
基金	144,134,120.95	-	-	144,134,120.95
		152,783,459.2		
保险资管产品	-	7	-	152,783,459.27
股票	31,881,505.00	-	-	31,881,505.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9,951,247.1		
保险资管产品	-	7	-	249,951,247.17
基金	148,932,172.67	-	-	148,932,172.67
股票	45,073,158.43	3,719,628.00	-	48,792,786.43
债券	-	9,280,227.10	-	9,280,227.10
		976,519,561.5		1,384,715,771.1
资产合计	408,196,209.65	4	-	9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类投资、定期存款、存出资本保证金、应收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及应付款项。

除下表包含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按照账面价值及公允价值披露外，其他未按照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大体一致。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续)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续)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贷款及应收款项类				
投资	<u>285,811,764.68</u>	<u>285,152,576.66</u>	<u>386,207,843.12</u>	<u>387,389,434.72</u>

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公允价值以本公司的评估模型为依据确定，例如现金流折现模型。本公司还会考虑初始交易价格，相同或类似金融工具的近期交易，或者可比金融工具的完全第三方交易。如有必要，将根据延期、提前赎回、流动性、违约风险以及市场、经济或公司特定情况的变化对评估模型作出调整。

十三 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业务的性质，本公司在开展正常业务时，会存在若干未决法律诉讼事

项，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这些法律诉讼主要牵涉本公司保单的索赔，且其部分损失有可能得到再保险公司的补偿或其他回收残值或追偿的补偿。本公司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或经济利益流出的可能性很小的或有事项和法律诉讼未计提相关准备。对于上述未决诉讼，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最终裁定结果产生的义务将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须做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